

关注·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 以司法保护创新鼓励创造

## 山西政法机关强化知产案件办理护航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马超  
□ (法制与新闻) 见习记者 王泽宇

汾人山西酒绵香,煮饼牛肉沁州黄。从现下兴起的副本杀到老字号特产,从假冒注册商标到红色文化资源保护……知识产权问题正在成为山西优化营商环境关注的重点问题。

4月初,山西省委政法委制定《山西省政法机关优化营商环境2023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严惩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提高知识产权案件审理专业化水平,以司法保护创新,鼓励创造。”

近日,山西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从公正司法、监督执法、打击犯罪等不同角度对山西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进行详细解读。

### 变企业“需求清单”为“履职清单”

老字号“诚意饼”闻喜煮饼,是大师任诚意老先生于18世纪初所创。1988年11月,国家商标局核准闻喜县双盛合记食品有限公司“诚意饼”注册商标,核定使用的商品为“煮饼”。2015年12月,该商标受让给山西诚意合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意公司)。

2011年8月20日,闻喜县任诚意煮饼食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诚意公司)将“任诚意”文字注册为商标。

两家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叔侄关系,均为任诚意老先生的嫡系子孙及非遗传人。但即便如此,诚意公司依旧以任诚意公司使用“任诚意”文字商标侵害其“诚意”

商标为由,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

最终法院判决:本案双方当事人申请的注册商标不存在互相攀附的故意,均可合法使用。但案涉商标使用同一祖先的历史传承元素,只能得到商标法有限的保护,不能阻止相关企业正当使用。因此,驳回诚意公司的诉讼请求。

据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瑞瑞介绍,2022年,山西省法院共审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3711件,同比增长22.51%。山西法院推进知识产权审判领域审判职能定位改革,在全省形成了1个高级法院+12个中级法院+12个基层法院的三级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格局,并出台《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改革的实施意见》,实现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审判三合一,有效提升了知识产权审判专业化水平。

为推动能动司法强化司法服务,山西三级法院与辖区内开发区、创新企业建立常态化调研对接机制,开展对“汾酒”“广誉远”“沁州黄”等特色知名品牌保护专题调研,将企业“需求清单”转化为法院“履职清单”,主动了解掌握企业需求期待,释法解困,清单式精准服务。

### 打击恶意诉讼斩断灰色产业链

“喝酒必汾,汾酒必喝。”说到山西,不少人首先想到的就是汾酒,大销量的背后,不可回避的话题就是假酒。

2018年至2022年,新绛县张某购买大量假冒汾酒,在其经营的副食经销部对外销售。2022年9月16日,新绛县公安局在

张某副食经销部依法查获销售假冒汾酒324箱,货值16万余元。2023年3月17日,新绛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对张某提起公诉。与此同时,为依法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加大对侵权人的追责力度,新绛县检察院向新绛县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月12日,新绛县法院认定张某销售金额118362元,判处张某承担三倍惩罚性赔偿金355086元,并在省级媒体上向社会公开赔礼道歉。4月14日,新绛县法院判处张某有期徒刑一年十个月,并处罚金8万元。

该案办理过程中,检察机关审查发现,市场监管部门对县域行政村假冒侵权行为查处工作不足,县域执法专业能力薄弱,是导致张某销售假冒侵权产品得不到及时查处的主要原因,于是便向市场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严格落实打击侵权行为执法责任,建立系统检查、跟踪落实制度,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检查行动。

据山西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苑涛介绍,去年以来,山西省检察院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检察工作组织机构,全省设立91个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建立了专门办案组织,全面开展“一案四查”“一案四评估”工作,知识产权检察专业办案团队全省覆盖率达90%。

2022年,全省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嫌疑人106件175人,提起公诉173件324人,同比上升15.3%。全省检察机关还聚焦保护知识产权、保市场主体、保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保营商环境等方面,坚决斩断灰色产业链,遏制恶意诉讼产业化,维护中小微企业合法权益。

2022年,山西省检察机关着重加强刑事立案监督,重点监督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线索应当移送而不移送、应当立案而不立案、长期“挂案”等违法情形,监督立案18件,监督撤案14件;加强侦查活动监督,纠正侦查违法行为40件次。

### 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保障合法权益

副本杀,是一种集知识属性、心理博弈属性、社交属性于一体的新型娱乐项目,在大学生等青年群体中广泛流行。

2021年1月,太原市公安局迎泽分局接到群众报警,称自己以正版价格购买的副本杀剧本是盗版产品。经民警调查发现,疑似盗版剧本来源于某网店。经国家知识产权局版权鉴定中心鉴定,该疑似盗版剧本杀剧本和正版剧本存在复制关系。随后,侦查民警迅速固定违法犯罪证据,将涉案人员郝某抓获。

经查,短短一年时间,犯罪嫌疑人郝某通过网络平台购进各类副本杀文字作品200余部,为牟取非法利益,在未取得著作权人许可的情况下,组织人员非法制作,打印各类副本杀文字作品两万余件,通过网店以明显低于市场正规价格对外销售,非法经营额200余万元。

据山西省公安厅一级警务专员马润生介绍,2022年以来,全省公安机关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共破获刑事案件82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50名,涉案金额11亿余元。9起案件被公安部列为“昆仑2022”专项行动挂牌督办案件,4起案件分别被公安部和国家相关部门列为联合挂牌督办案件。

## 政法资讯

# 天津法院发布劳动争议审判工作情况白皮书 3年审结劳动争议案件逾3万件

本报讯 记者张弛 范瑞恒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天津法院劳动争议审判工作情况白皮书(2020—2022年)》及典型案例。白皮书显示,2020年至2022年,天津法院共受理一审劳动争议案件33173件,审结32040件,占全部一审民事案件的4.27%。一审劳动争议案件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13639件,案件调撤率为42.57%。

天津法院副院长翟红介绍,3年来,全市法院共审理涉及外卖员、网约车配送员、网约车驾驶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案件95件,主要争议集中在劳动关系确认方面,另衍生出因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工作中受到伤害的相关民事案件174件,主要争议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是否能享受工伤保险或商业保

险待遇。针对上述案件特点,天津法院连续两年将“保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和支持平台经济发展”作为全市法院民事审判工作要点,并与相关单位印发《天津市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实施意见》,对新就业形态从业者法律关系认定、社会保障政策等进行规定,有效回应实践需求。

同时,通过依法审理网约车配送员、网约车驾驶员、互联网营销师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案件,准确认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与用工平台的法律关系,确保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各项劳动保障权益落到实处。

# 安徽检察持续强化困境儿童保护工作 将7万余名困境儿童纳入信息库

本报讯 记者范天娇 记者近日从安徽省人民检察院获悉,全省检察机关持续强化困境儿童保护工作,与教育部门沟通协作,建立困境儿童信息库,将全省76600余名困境儿童纳入信息库,并依法从严惩治相关犯罪,去年起诉侵害困境儿童犯罪37人。

据介绍,安徽检察机关以“零容忍”态度,加大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打击力度,今年1月至3月,共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354人,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618人。同时,加强监护侵害、监护失职监督,今年1月至3月,共向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监护人发送“督促监护令”641份,向未成年被害人的监护人发送“督促监护令”196份,并组织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聚焦网络侵害未成年人权益、营业性娱乐场所违法接待未成年人、违规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等重点领域,集中办理一批典型案例,推动问题解决。

# 吉林公安专项打击侵权防电诈保民安成效初显 预警劝阻潜在被骗群众376万人次

本报讯 记者刘中全 见习记者张美欣 记者近日从吉林省公安厅刑侦局了解到,自今年3月开展“打侵权、防电诈、保民安”专项行动以来,全省共破获刑事案件12316起,查处犯罪嫌疑人19497人,破获7起部督案件。

据了解,吉林公安严厉打击传统侵权犯罪,专项行动期间,全省破获“两抢一盗”案件153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335名,挽回经济损失846.6万元。紧盯欺诈骗保、养老诈骗等民生领域侵权犯罪,侦破民生领域侵权案件144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91名。

严密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省市两级反诈中心坚持7×24小时值班值守,通过96110反诈预警专号,对工作中发现的潜

在被骗主进行电话、短信预警,组织民警对尚未意识到被骗的被害人进行上门劝阻,全省累计预警劝阻潜在被骗群众376万人次,避免经济损失2800余万元。

狠抓命案积案攻坚,持续保持命案现案破案率100%,全面梳理未破命案积案,强化未知名尸体和失踪人员比对工作,开展重点攻坚,专项行动期间,命案发案下降35.19%,成功侦破命案积案23起。

重拳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全面采集流浪乞讨、智力障碍、聋哑残疾等疑似被拐妇女儿童DNA,指纹、人像等信息数据,综合运用各种手段开展涉拐案件侦破工作,坚决斩断拐卖犯罪黑灰产业链。专项行动期间,找回失踪被拐妇女儿童14名。

# 海南公安厅部署2023年警务保障工作 建立一体化基层公安大保障模式

本报海口5月8日电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蒋升 今天上午,海南省公安厅召开全省公安机关视频会议,全面总结2022年全省警务保障工作,分析面临形势,部署今年警务保障工作。会议强调,全省公安警务保障部门要主动服务重大安保任务,科学配置保障要素,抓牢“十四五”规划和海南自贸港建设机遇,高效推进规划落地和重点项目,推进警务保障工作精细化、规范化、智能化、现代化建设,为各项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提供坚强有力保障服务支撑。

会议强调,2023年,全省公安警务保障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紧迫感,要着眼长远发展,转变“先抓业务、后要保障,先干业务、被动保障”观念,大力推动警务保障现代化,分析面临形势,部署今年警务保障工作。会议强调,全省公安警务保障部门要主动服务重大安保任务,科学配置保障要素,抓牢“十四五”规划和海南自贸港建设机遇,高效推进规划落地和重点项目,推进警务保障工作精细化、规范化、智能化、现代化建设,为各项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提供坚强有力保障服务支撑。

# 以检察能动履职筑牢粮食安全“压舱石”

上接第一版 《通知》要求,各地检察机关要依法办理相关领域职务犯罪案件,加强与监察机关、审判机关、公安机关的衔接配合,建立涉粮犯罪案件办理的“绿色通道”,加强法律适用问题研究,强化案件审查把关,确保办案程序衔接顺畅,办案工作优质高效,以办案的实际成果巩固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果。

度漏洞,加强溯源治理,共同维护国家粮食安全。

《通知》要求,检察机关要结合办理粮食购销领域职务犯罪典型案例,坚持以案释法、以案说法,同时不断丰富法治宣传的方式和手段,促进提高粮食购销领域工作人员遵法守法守法意识。

据悉,最高检将从2022年以来判决已生效的粮食购销领域职务犯罪案件中,围绕犯罪事实认定、法律适用问题、犯罪形式特点、社会危害表现、衔接配合情况、检察履职效果等要素,选编一批典型案例并公开发布,充分发挥以案释法、法治宣传、警示教育 and 指导办案的示范规范作用。

《通知》强调,检察机关要积极开展溯源治理,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有关粮食购销行政管理、企业经营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就加强和改进粮食购销工作向相关部门、涉案单位提出加强和改进的检察建议,促进堵塞制

# 合力监管让医保基金更安全

上接第一版 财政部门依职责对医保基金使用管理情况实施监督,协助完成医疗费用电子票据查验等,这种联合监管态势,不仅能够有效增强医保基金监管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为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奠定良好基础,也能对医保领域各类违法违规行形成强有力震慑。

医保基金的安全平稳运行,直接关系到老百姓的切身利益。期待在专项整治工作中探索建立的联合监管机制,能够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最终形成常态化综合监管机制,进而以切实有效的监管合力,牢牢守住医保基金安全底线,守好百姓“救命钱”。

# 江西公安去年侦破侵犯知识产权案件近四百起

本报通讯员 吉喆 摄 本报讯 记者周孝清 通讯员刘波 记者近日从江西省公安厅获悉,2022年,江西公安机关共侦破侵犯知识产权案件391起,破获部督案件9起,省督案件48起。

据了解,江西公安机关围绕知识产权各领域,深入分析群众在生产、生活、学习、娱乐等各方面消费需求,统筹全警资源,深入开展“百日行动”“昆仑”“和谐”等专项行动,侦破赣赣“11·09”制售假冒品牌碳粉盒案、上饶“3·29”侵犯网络文学作品著作权案等一批有影响的典型案例,有力遏制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多发高发势头,切实维护了本土重点企业合法权益及核心竞争力。

此外,江西公安机关坚持“一盘棋”协同共治,加强内外协作联动,推动全链条协同保护。一是加强基础管控,发挥公安基层派出所人熟、地熟、情况熟优势,全面开展重点区域和人员排查,挤压违法犯罪空间。二是完善行刑衔接,由厅领导带队,主动走访市场监管、版权管理、农业农村、海关等行政执法部门,统一执法理念和工作目标,健全执法协作和行刑衔接机制,联合开展整治行动,推进知识产权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三是推动司法共识,联合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出台《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协作配合工作的意见》,通过同堂培训、联合调研等方式,建立良性互动,统一法律认识,规范证据规格,提升司法保护质效。



# 降低知产维权难度让索赔更便捷

## 漯河法院保障企业合法经营健康发展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宋庆尧

“漯河是中国食品名城,有人民法院在知识产权方面的保护,我们这些民营企业对今后发展更有信心了!”4月23日,面对河南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晓东的主动回访,漯河市某休闲食品公司负责人感慨道。

原来,该食品公司在漯河市某便利店发现,便利店售卖的产品与自家生产的“魔芋爽”文字标识相同,认为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遂将便利店、某生产厂家及委托生产厂家诉至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诉请适用惩罚性制度赔偿50万元。

法院一审认为,被告在被诉产品上使用“魔芋爽”作为其产品名称,属于擅自使用原告具有一定影响的商品名称,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遂判决其立即停止生产、销售案涉产品的不正当竞争行为,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5万元。

“在二审中,虽然原告并未提交证据证

明因侵权所受到的实际损失和侵权人因侵权所获得的利益,但综合考虑原告案涉产品知名度、销售量、公司规模大小、侵权行为持续的时间,本地区类案判决结果及原告维权合理开支,遂改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20万元。”漯河中院法官刘继伟解释。

此案仅是漯河法院依法保障食品生产企业降低维权难度,优化举证规则,让索赔更便捷的其中一案。

漯河中院在涉企业知识产权具体案件中明确裁判规则,权利人已尽其所能积极举证,能够合理推算出侵权获利的,依法支持其索赔数额;被诉侵权人怠于举证或举证不充分的,承担相应的不利后果;对无正当理由拒不提供相应证据材料的情形,依法适用举证妨碍责任承担制度计算损害赔偿;明确正当行为,遂判决其立即停止生产、销售案涉产品的不正当竞争行为,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5万元。

“在二审中,虽然原告并未提交证据证

侵权获利的具体计算方式,以侵权为业、侵权规模大、持续时间长等作为“情节严重”的考虑因素,实现惩罚性赔偿的倍数与侵权行为的主观恶意和客观情节相协调。

“我们严格落实知识产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对故意侵权、重复侵权和规模侵权行为,对涉及食品、药品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案件,依法从认定赔偿数额,提高违法成本,有效震慑和遏制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王晓东说。

据介绍,2022年,漯河法院共受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1071件,同比增长11%,无申请再审及再审案件,审结1062件,结案率达99.16%,同比上升5%。为形成快速处理知识产权纠纷的合力,漯河中院联合市仲裁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等部门印发10个文件,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信息共享,协作执法,案件指导,行政调解与司法确认对接等机制,节约了司法成本,提高了诉讼效率,减轻了当事人诉累。

加突出位置,履行好“一岗双责”,狠抓“三个规定”如实填报,促进在干警中、社会上形成“找我们就是监督,登记理所当然”“找也没有,一律登记,依程序办理”等正确观念和良好氛围。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校长(副院长)谢春涛主持。